

揭阳市揭东区农业农村局

揭东农函〔2019〕101号

关于印发《揭东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为加强大气污染管控措施，根据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近期大气污染管控措施》（揭市环函〔2019〕670号）的文件精神，结合揭东区的实际和我局的职责，特制定《揭东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揭东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



揭东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

为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责任，改善空气质量，根据上级有关指示精神，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区的部署与要求，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按照“政府领导，部门联动；疏堵结合，以疏为主”的方针，明确职责，严格监管，促进秸秆资源合理利用，把秸秆禁烧的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力争到 2020 年全区秸秆综合利用达到 98%，基本消除露天焚烧秸秆、笋壳现象。

二、工作重点

1. 加强巡查。在全区范围内实行禁止露天焚烧秸秆、笋壳。特别是重点区域（机场、市区等）、重点时段（每年早、晚稻收割后和鲜笋上市时段）要加大巡查力度，要结合森林防火工作设立禁烧举报电话，及时查处焚烧行为，消除焚烧隐患。各镇人民政府要制定切实可行的防止秸秆禁烧应急预案、强化日常巡查。

2. 综合利用。要拓宽秸秆、笋壳综合利用渠道，提高秸秆、笋壳综合开发利用水平，认真做好统筹规划，坚持市场化的发展方向，加强技术指导：一是可作为农用肥料的秸秆（稻草）以还田为主，方法包括：① 秸秆覆盖或粉碎直接还田；② 利用高温发酵原理进行秸秆堆沤还田；二是可作为饲料的秸秆（玉米）直接投入池塘喂鱼或耕牛的粗饲料；三是可作为食用菌基料的秸秆

用作磨菇、草菇、平菇、鸡腿菇等的培养基，既增加了生产食用菌的原料来源，降低了生产成本，又减少了秸秆焚烧现象。

三、工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为切实做好秸秆禁烧工作，各镇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制定方案，成立秸秆禁烧专门机构，确定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明确监管责任。将秸秆禁烧工作纳入各有关部门和各村目标考核内容，形成部门、村级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

2. 大力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各镇农业等相关部门要积极配合区农业农村局共同探研秸秆综合利用技术。加大资金投入，落实扶持秸秆综合利用的政策，大力发展和推广“稻草还田”、“秸秆饲料”、“秸秆综合利用”等技术，加大综合利用力度，从根本上解决秸秆焚烧问题。

3. 严格落实责任。各镇政府是秸秆禁烧工作的责任主体，要建立和完善秸秆禁烧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落实部门和乡村组责任，层层分解任务，对重点地段和饮用水源地等敏感区域实行分片包干、专人负责、严防死守，坚决制止焚烧秸秆行为。对焚烧秸秆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分管领导、分包领导和有关人员的责任；对焚烧秸秆的当事人，按照法律法规等规定给予处罚；对故意纵火行为的，由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4. 加强督查、检查。各镇政府要在每年早、晚稻收割后和

事责任。

4. 加强督查、检查。各镇政府要在每年早、晚稻收割后和鲜笋上市时段加大巡查力度，结合森林防火工作设立禁烧举报电话，镇环保、农业、林业、农机、城建等部门，要组成巡查暗访组，明确巡查责任，深入各地昼夜巡查暗访。对重点区域、薄弱环节加强督查。

5. 加强宣传引导。各政府和乡村要及时制定秸秆禁烧宣传方案，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滚动宣传的平台，大力宣传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规定。各镇、乡村要利用宣传车辆、张贴标语、悬挂横幅彩旗、印发通告等形式大张旗鼓地宣传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的重要意义，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创造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区农业农村局将结合自身的业务特点，采取以会代训、科技下乡等形式，着力宣传秸秆综合利用的好处，引导农民群众科学利用秸秆资源，把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变成农民群众的自觉行动。